

中心河南河中控室及景观闸更新改造工程勘察  
设计（二次）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512-440305-04-05-450696001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张敏

投标日期：2026年2月5日

投标人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是否为中小企业	否
符合本工程资质类别及等级	水利工程设计甲级、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陈俊昂、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水工建筑正高级工程师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无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设计）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设计项目	对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设计项目	71.4 万	2022 年 9 月 14 日	
2	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	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	831.272 万	2022 年 8 月 1 日	
3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勘察设计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勘察设计	61641.53 万	2022 年 1 月 19 日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设计项目

正本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  
电控制设备改造设计项目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HJJ-DD-2022069)

甲方: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乙方: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9月14日

##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设计项目  
合同编号：HJJ-DD-2022069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以下称“甲方”）接受了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对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拦河闸、船闸机电控制设备改造设计项目（编号：HJJ-DD-2022069）的报价，双方达成本合同协议书，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柒拾壹万肆仟元整（¥714000.00元）（含税），若省财政厅核定该项目费用超过或等于合同暂定价，则以合同暂定价作为合同结算价，若省财政厅核定该项目费用低于合同暂定价，则以省财政厅核定该项目费用作为合同结算价。

现本合同确认如下：

一、本合同的用语涵义与下述第二条所列的文件条款中词语涵义相同。

二、合同的组成包括此合同协议书和下列文件，以及有关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所有这些都收编于此并成为文件的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经济合同的法律效力。

1. 合同协议书
2. 合同条款
3. 谈判文件
4. 报价文件
5. 在商洽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以上列出组成本合同的全部文件，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差异或矛盾，则这些文件的优先权按上面所列顺序为准；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达成了具有合同效力的其它协议和会议纪要，则所涉及内容以达成时间在后者优先。如果图纸与文字有矛盾时则以文字为准。

三、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期保质完成工作任务，并承担合同文件规定的乙方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四、甲方应按合同条款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合同款，并承担合同文件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签字页

甲方（公章）：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乙方（公章）：广东省水利电力

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000731450304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8134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地址：广东省潮州市湘桥区城西街道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16 号

古美村旁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广东水利大厦

电话：0768-2373645

电话：020-38356738

开户单位名称：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

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签订日期：2022 年 9 月 14 日

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

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勘察设计

合同编号：KS2022081

委托方：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系工程管理处

承接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一日

## 合同条款

### 一. 定义和解释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在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 1. 合同项目

合同项目是指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

#### 2. 委托人

委托人是指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系工程管理处，是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的业主单位。

#### 3. 承揽人

承揽人是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委托人所接受，承担本合同项目的中标单位。

#### 4.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是指受委托人委托的，协助委托人对承揽人的设计各工作阶段方案、资料、成果等进行咨询，对设计及其服务的工作质量、进度及委托人关注的设计相关问题进行工程咨询的机构或个人。

#### 5. 项目审查

项目行业主管部门(或权威机构或国家认可的咨询单位)对完成的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进行的审查。

#### 6.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6.1 项目负责人(设总)是指由承揽人委任并经委托人同意，负责本合同项目设计任务的组织管理者。

6.2 技术负责人(项目总工)是指由承揽人委任，负责本合同项目设计任务的技术管理者。

#### 7. 设计合同

设计合同是指本合同协议书及构成合同协议书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 8. 设计内容

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勘察设计。

####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术等方面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而引起索赔或诉讼，承揽人应承担全部责任。

#### 45. 其它

45.1 承揽人应按时参加委托人组织的关于设计项目的各种工作会议，计划会议、联络会议等，各种会议召开前委托人会告知承揽人，承揽人按照会议内容准备相关资料。

#### 45.2 遵守当地法规与民俗：

在进行本项目设计时，承揽人应当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和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尊重所在地民族风俗习惯。

45.3 承揽人未经委托人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在任何商业或技术论文或其它场合发表或透露与本合同有关现场所有资料、物品的文字、图纸及影像。

#### 46. 税费

承揽人履行合同应缴纳的所有税费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八. 项目工作计划与完成期限

#### 47. 工作大纲

在合同签订后的7日内，承揽人应按合同规定的设计任务与完成期限，向委托人提交修改完善后的设计工作大纲，报委托人，委托人应7日内予以答复。

#### 48. 工作计划与报告

48.1 承揽人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交下列例行的报告、文件及资料：

48.1.1 所有与合同有关的会议记录、图纸、资料、数据、往来信件等应及时提交委托人。

48.2 尽管有本条款上述规定的大纲与工作进度计划事先的安排，委托人或咨询机构(或咨询人)只要认为有利于更好地协调，或为了保证本合同项目或专题圆满完成所必需的目标，可以指示承揽人调整大纲的内容、工作进度计划的时间或工作顺序，承揽人应积极配合调整与完善，以满足委托人或咨询机构(或咨询人)的要求为准，所有这些调整影响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49. 完成合同任务期限

本合同任务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	设计时间要求	备注
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勘察设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报告及初步设计文件；自初步设计文件批复之日起	

项目名称	设计阶段	设计时间要求	备注
		30 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报告及施工图设计(含施工图预算)。	

## 九. 提供的成果

### 50. 提供成果的基本要求

承揽人应遵照第 51 条和委托人确定的设计合同规定的设计成果,其内容和深度须满足国家相关规程规范相应设计阶段的要求与项目审批的要求。

### 51. 提供的原始资料与成果

承揽人向委托人提交的资料与成果至少包括:

51.1 原始资料:气象、水文、泥沙、地形、地质等勘察、试验资料(包括整编资料、分析计算资料、成果资料、各种比例尺地形图、勘探布置图、地质钻孔柱状图与平洞地质剖面图、各种地质平剖面图等资料)、科研资料等。

51.2 中间成果资料:勘察、测量、科研、专题分析、方案比较、规划设计论证、建议、重要计算分析和其它有关事项的文件等中间成果。

51.3 最终成果为初步设计及施工图阶段勘察设计成果。

51.4 委托人或咨询机构(或咨询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和成果文件。上述中间成果资料由委托人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提供的份数,最终成果资料原则上按照合同第 40 条执行,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 十. 审查与修改

### 52. 设计过程中间成果的咨询

52.1 承揽人有义务接受委托人或咨询机构(或咨询人)对设计过程中间成果的咨询。

52.2 委托人或咨询机构(或咨询人)按照设计大纲的要求,对承揽人的设计工作布置及其主要中间成果、主要特征参数、中间方案比较成果与技术经济分析论证成果、本项目初步设计成果等进行咨询,承揽人应负责提供所需的详尽文件、图纸资料、电子文件、计算分析资料、试验研究资料 and 介绍等。对于需要查阅的计算模型、计算书及其它详细资料,承揽人必须提供。

52.3 每次咨询的时间与具体内容,由委托人与咨询机构(或咨询人)提前通知承揽人,并

据此种情况酌情延长。

### 十三. 保险

#### 59. 委托人的保险

委托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人身伤害、伤亡，由委托人负责投保。

#### 60. 承揽人的保险

60.1 承揽人应为投入本项目的承揽人员，或雇佣人员，或投入的设备购买相关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60.2 由承揽人的疏忽或错误所引起的自身或第三方任何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以及与此有关的一切索赔、要求、诉讼及其它有关费用开支，全部由承揽人承担责任。

### 十四. 撤销、暂停或终止

#### 61. 撤销、暂停或终止

61.1 若委托人全部或部分暂停本合同工作，或终止本合同应提前通知承揽人，承揽人应立即安排停止服务并将开支减至最小。

61.2 如果委托人认为承揽人无正当理由而未履行合同义务，或无能力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能满足要求时，可通知承揽人终止合同，并说明发出该通知的缘由。若委托人在 21 日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则可发出终止本合同。

61.3 由于承揽人工作质量、进度不能满足委托人需求，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除按合同支付承揽人已完工成果费用外，其余费用一律不予支付。

61.4 因不可抗力或政策因素造成合同暂停、终止，委托人支付正常已完工作内容费用外，对窝工、设备闲置、进行退场费用不予补偿。

### 十五. 合同价与支付

#### 62. 合同价

62.1 合同价已包含投标人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及风险等一切费用。

62.2 投标人投标报价作为合同支付部分款项的计价基础。暂定合同价=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其中勘测费=勘测费最高限价×(1-中标下浮率)，设计费=设计费最高限价×(1-中标下浮率)。暂定合同价只作为预付款支付依据；最终合同价=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初步

设计概算中的勘测设计费×(1-中标下浮率)，如财政部门需审核，则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 63. 支付

63.1 合同价支付：承揽人在完成合同条款附件中相应项目的进度工作后，按《合同价款支付表》提出相应项目的费用支付申请单及相应金额的发票，经委托人审核并完善财政支付手续后，10日内支付(视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而定，若因财政原因，造成付款未按约定时间支付，不作为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63.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63.3 各阶段支付比例按照下表执行：

合同价款支付表

序号	支付进度	合同费用支付条件	支付金额 (元)	累计支付 比例	备注
1	第一期	合同签订后，项目法人审核并完善财政支付手续后，10日内支付；		暂定合同价的 20%	
2	第二期	初步设计阶段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及设计成果文件完成，经有关部门批复后10天内支付；		累计支付至正式合同价的 50%	
3	第三期	所有勘察测量成果文件及设计成果文件完成且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经有关部门备案后10天内支付；		累计支付至正式合同价的 90%	
4	第四期	工程完工验收后10天内支付。		支付正式合同 价余款	

## 十六. 违约

### 64. 委托人的违约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非承揽人原因委托人要求终止或解除本合同，承揽人已开展设计工作的，委托人根据设计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综合考虑承揽人的投标报价、合同等，按相关规定进行清算并予以支付。

### 65. 承揽人的违约

65.1 如果承揽人擅自将设计任务转让，将在合同价中扣除20%的违约金。

##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系工程管理处（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揽人”）与2022年8月1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委托人经潮阳区人民政府以汕潮阳府办复函（2022）41号批复同意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除险加固工程建设，按汕头市潮阳区发展和改革局（潮阳发改综（2022）30号）核准开展勘察设计招标工作，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于2022年7月29日发出中标通知书，承揽人以勘察设计中费率：35.000%中标。暂定含税合同价为¥ 8312720.00元（大写：捌佰叁拾壹万贰仟柒佰贰拾元整），增值税额为¥470531.32元，不含税合同价为¥7842188.68元，其中勘测费为¥3754530.00元，设计费为¥4558190.00元。最终合同价=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复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勘测设计费×(1-中标下浮率)，如财政部门需审核，则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合同谈判备忘录；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5) 投标报价书；
  - (6) 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报价表；
  - (9)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 (10) 工作方案。
3.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4. 承揽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5. 委托人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付款给承揽人。

6.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双方各执三份。

7. 在工程竣工验收，甲方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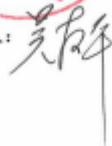
8. 双方签字盖章。

委托人（盖章）：汕头市潮阳区河溪水系  
工程管理处

承揽人（盖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16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西城支行

帐号：

帐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电话：0754-83411287

电话：020-38356840

传真：0754-83411287

传真：020-38356840

2022年8月 | 日

正本

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HJJ-JG-2022005

发包人：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月19日

仅供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编号：HJJ-JG-2022005

签订地点：广东省汕头市

签订时间：2022年1月19日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以下简称发包人)就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接受了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目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表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6)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书以外的其它文件；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 8. 勘察设计内容

8.1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审查审批要求,开展韩江榕江练江水系连通后续优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审批立项所需的相关专题报告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水资源论证专题、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工程占地论证专题报告、文物考古勘探及相关报告、移民安置规划大纲、移民安置规划报告、建设项目土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工程投融资方案、航道通航影响评价、工程科研规划纲要、工程管理信息化等专题);初步设计报告及审批所需的相关专题报告编制[包括但不限于建设用地压覆矿专题、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专题、场地地震影响安全评价专题、洪水影响评价报告(防洪影响评价专题、规划符合性论证专题、取水影响评价专题)、使用林地可行性专题、电力接入系统可行性研究报告、水土保持专题、环境影响评价、有关阶段建设实施方案等专题];重大科研课题专题;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工程实施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的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变更报告、施工现场指导和竣工图纸等),相应阶段的工程勘察(测量)和其他按有关规定需要设计承担及配合的工作。

##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 10. 勘察设计

承包人按技术标准与规范完成本合同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含勘察和设计)及各相关专题报告编制等,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市场、社会、环境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提供设计服务等所做的全部工作。

## 11. 勘察、设计文件

勘察、设计文件是指承包人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合同项目需要而完成的报告、方案、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勘察(测量)资料、实验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文字和图纸的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它技术性文件等。

## 12. 设计缺陷

设计缺陷指由勘察或设计等深度或精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或

具体按合同第 65 条的支付条款有关约定执行。

#### (十四) 合同价与支付

##### 64. 合同价

64.1 合同价已包含承包人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风险等一切费用，以及成果文件评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64.2 本项目合同价格分为合同暂定价和合同价：

1) 中标下浮率为 5.18%。

2) 合同暂定价为 61641.53 万元。合同暂定价仅作为合同支付部分款项的计价基础。

3) 合同价即合同结算价，合同价=最终审定的【可研阶段勘察设计费+初设阶段（含征地移民、水土保持、环境保护专项）勘察设计费+科学研究试验费（重大科研课题专题研究费）+可研阶段及初设阶段相关专题报告编制费+招标设计阶段勘察设计费+施工图设计阶段（含征地移民、水土保持、环境保护专项）勘察设计费】×（1-5.18%）。

4) 可行性研究阶段的勘察设计费以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的前期勘察设计费 ×（1-5.18%）申报结算。

5) 初步设计阶段、招标设计阶段和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费以批复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勘察设计费 ×（1-5.18%）申报结算。

6) 可行性研究阶段及初步设计阶段专题报告编制费、科学研究试验费（重大科研课题专题研究费），(1)若在初设阶段批复文件中可直接得出或通过简单数学四则运算得出该专题报告编制费的，则该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批复的该专题报告编制费 ×（1-5.18%）；(2)若在初设阶段批复文件中不能直接得出或通过简单数学四则运算得出该专题报告编制费的，则由合同双方根据有关规定计算该专题报告编制费，没有明确规定的，则由发包人按承包人实际投入工作人员和消耗工日复核计算该专题报告编制费 ×（1-5.18%）后报上级有关部门审核，该专题报告编制费结算价以上级有关部门最终审定的专题报告编制费为准。

64.3 本合同价格包括承包人所有税费、应交的保险、应承担的风险及应提供的服务以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

3. 承包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刘启波。

4. 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 5.18%，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61641.53 万元。合同暂定价仅作为合同支付部分款项的计价基础。

5. 承包人保证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6.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7.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双方各执四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汕头市韩江路40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075488730066

传真：075488730099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庆寿路广东水利大厦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账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电话：020-38356000

传真：020-38353869

2022年1月19日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勘察）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鉴江茂名段治理工程（高州城区下游段）勘察设计	鉴江茂名段治理工程（高州城区下游段）勘察设计	1055.8404 万	2022 年 6 月 16 日	
2	汕尾市螺河-黄江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	汕尾市螺河-黄江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	2539.9137 万	2023 年 2 月 9 日	
3	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可行性研究、勘察及初步设计	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可行性研究、勘察及初步设计	2497 万	2023 年 10 月 24 日	

## 勘 察 设 计 合 同

工 程 名 称：鉴江茂名段治理工程（高州城区下游段）勘察设计

工 程 地 点：茂名市高州市

合 同 编 号：KS2022057

设计证书等级：水利行业甲级

发 包 人：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 包 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2年6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鉴江河茂名段治理工程(高州城区下游段)，接受了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以投标报价下浮率 0.58% 为本工程勘察设计工作的投标报价，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合同条件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2. 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1)合同书、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

(4)合同条款；

(5)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通知)；

(6)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外的其他文件；

(7)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 发包人应提供给承包人的资料及时间如下：

各阶段有关本工程的批复文件，在上级部门批文下达后提供。

4. 工作内容：包括初步设计阶段（含招标设计）和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工程概算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及施工期间相关现场设计服务、竣工（完工）验收（不含竣工图编制工作）等工作。

5. 本合同初步设计周期为：90 日历天。

6. 本合同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1055.8404 万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9960758.49 元，税费 597645.51 元)，中标下浮率为 0.58%。合同价格包含初步设计阶段（含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费（包含工程部分勘察设计费和专项部分勘察设计及工程概算编制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等），最终合同价格以财政部门审定（发改部门批复）本工程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勘察设计费和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

7. 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阶段勘察设计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

全部义务和责任。

8.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9.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发包人(盖单位章):高州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  
理中心

承包人(盖单位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高州市文明路39号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陈家祠道48号

邮编:525200

邮编:

电话:0668-6888626

电话:

传真:0668-6662520

传真:

开户银行:建行高州市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

账号:44050169100309993366

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12440981MB2C024733

账号:44001453101050276981

签订时间:2022年6月16日

正本

## 合同协议书

合同名称：汕尾市螺河-黄江水系连通工程勘察设计

合同编号：KS2023002

2023051

发包人：汕尾市水务工程事务中心

(盖公章)

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方)

(盖公章)

承包人：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联合体成员方)

(盖公章)

签订地点：广东省汕尾市

签订时间：2023年2月9日

## 一、合同条款

### 1. 词语涵义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者外，合同中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 (1) 发包人：汕尾市水务工程事务中心。
- (2) 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
- (3) 监理人：指受发包人委托对合同履行实施管理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4) 分包人：指从承包人处分包合同中某一部分工程，并与其签订分包合同的分包人。
- (5)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合同条款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 (6) 其他合同文件：指经合同双方当事人确认构成合同文件的其他文件。
- (7)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
- (8) 工程：指发包人委托设计人进行勘察设计的工程。
- (9) 勘察设计：指承包人按合同规定而进行的有关工程测量、地质勘察、设计、设计服务(包括施工现场指导)等全部工作。
- (10) 工程科学研究试验：指为保障工程质量，解决工程建设关键技术问题，而进行必要的科学研究试验工作。
- (11) 书面形式：指任何手写、打印、印刷的各种函件，包括电传、电报、传真和邮件。
- (12) 天：指日历天。

### 2. 语言文字和法律

#### 2.1 语言文字

本合同使用的语言文字为汉语文字。

#### 2.2 法律、法规和规章

适用于本合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的规章和广东省的地方法规和规章。

### 3.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其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书、附件(含澄清文件，如需要)；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勘察设计费用清单；
- (4) 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修改通知)；
- (6)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勘察设计费用清单外的其他文件；
- (7)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 4. 通知和联系

合同实施过程中，双方的联系均应以书面形式为准。一般情况下，可先口头或电话联系，事后应在24小时内补发书面通知。

### 5. 合同承包方式、期限及范围

#### 5.1 合同承包方式

本项目合同勘察设计及服务实行总价承包，最终以汕尾市财政局财审的勘察设计费为准。

#### 5.2 本合同承包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之日。

#### 5.3 合同承包范围

5.3.1 汕尾市螺河-黄江水系连通工程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的勘察设计以及施工期间设计服务、竣工验收服务和其他按有关规定需要设计承担及配合的相关工作。

5.3.2 汕尾市螺河-黄江水系连通工程专项工程分为建设征地移民补偿工程、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信息化专题及10kV供电线路共五项。其中建设征地移民补偿工程完成初步设计和技施设计阶段的综合勘察设计工作；水土保持工程完成初步设计至施工图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环境保护工程完成初步设计至施工图阶段的勘察设计工作；信息化专题完成初步设计至施工图阶段的勘察设计工

公设备, 工作、生活用房等及所需的所有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 12. 合同价格及支付

### 12.1 合同价格

12.1.1 本合同的价款确定方式: 在合同签订阶段, 签约合同价(暂定价)=最高投标限价(暂定价)×(1-中标下浮率)。

**合同金额: 勘察、设计费总合同价(暂定)(大写): 贰仟伍佰叁拾玖万玖仟壹佰叁拾柒元陆角(¥25399137.60元)人民币, 中标下浮率2.80%。(各项明细详见下表)**

**勘察设计费总合同价(暂定)**=招标控制价26130800元×(1-中标下浮率2.80%)=25399137.60元。根据承包人联合体协议, 其中:

(1) 承包人牵头方设计费合同价(暂定)为14365868.40元;

(2) 承包人成员方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11033269.20元。

**牵头方设计费结算价**=经财审的[工程部分设计费+5个专项工程勘察设计费]×(1-中标下浮率2.80%)

**成员方勘察费结算价**=经财审的[工程部分勘察费]×(1-中标下浮率2.80%)

本工程勘察设计费结算价最终以汕尾市财政局的财政审核为准。

序号	工作费用名称	招标控制价 (万元)	中标 下浮率	暂定合同价 (万元)	联合体协议 分工单位
1	工程部分勘察设计费	2383.73	2.80%	2316.98556	/
1.1	勘察费	1135.11	2.80%	1103.32692	联合体成员方
1.2	设计费	1248.62	2.80%	1213.65864	联合体牵头方
2	专项工程勘察设计费	229.35	2.80%	222.9282	5项
2.1	建设征地移民补偿勘察 设计费	77.09	2.80%	74.93148	联合体牵头方
2.2	水土保持工程勘察设计 费	6.70	2.80%	6.5124	
2.3	环境保护工程勘察设计 费	22.83	2.80%	22.19076	
2.4	信息化专题勘察设计费	87.73	2.80%	85.27356	
2.5	10kV供电线路勘察设计 费	35.00	2.80%	34.0200	
	总计	2613.08	2.80%	2539.91376	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

(签署页)

发包方(盖章):  汕尾市水务工程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汕尾市海汕公路赤岭段西侧市水务局

邮政编码: 516600

电话: (0660) 3285069

电子信箱: fhz3285069@163.com

承包方(盖章):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广州市天寿路116号广东水利大厦

邮政编码: 510635

电话: (020) 38356800

承包方(盖章):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镇秀全大道59号

邮政编码: 510800

电话: 020-86828518

签约时间: 2023年2月9日

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可行性研究、勘察及初步设计

合同编号  
番水建[2023]778号

合同编号CE6R2023001599

## 可研、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及合同条款

发包人：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勘察及初步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 第一部分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协议书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省、市有关规定，就项目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合同，以资信守。

#### 一、咨询内容：

1. 发包人根据工作需要委托设计人对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二、发包人的责任：

1. 根据工作需要委托设计人咨询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以下简称“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2. 及时向设计人提供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所必须的技术、经济资料、图纸。

3. 指定联系人配合设计人的咨询工作，为设计人到现场踏勘（如有必要）提供方便。

4. 及时、足额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相关费用。

5. 设计人完成该项目，发包人对其工作量、时效、服务水平等进行评价。

#### 三、设计人的责任

1. 设计人接受发包人委托，对受委托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按照国家发改委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内容及深度要求，并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

2. 设计人必须对发包人负责，不得将委托项目转包其他单位咨询，同时加强对从业人员的执业管理，保证结果的公正、真实，不得损害发包人利益。

3. 设计人在约定工作日完成受委托 XX 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提交《可研报告》初稿 3 份供发包人审阅提出意见后，由设计人根据实际调研情况进行修改补充，经修改形成文本送计划部门审批，如需召开论证会，应向发包人提交文本一式 10 份，经论证后如需修改，在 3 日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形成正式文本，并向发包人提交正式文本一式 8 份。

4. 设计人对发包人提供的保密资料负责，不得公开发表和交流。否则设计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5. 在中标通知书下发后或合同签订后，设计人弃标或解除合同时，发包人有权单方将在诚信评价系统进行扣分，并在水务系统通报或禁止参与投标。

#### 四、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 1. 技术服务费

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用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佰伍拾叁万零肆佰元整（¥ 4530400.00 元），中标下浮率为 2.22 %。中标价为合同暂定价并已下浮，最终合同价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最终合同价=结算评审后的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费用×（1-中标下浮率）

2.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2.1 完成可研方案编制并通过建设方案决策联审后支付合同价的 30%。

2.2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咨询费在完成概算（预算）评审后支付至概算（预算）评审价的 80%，完成结算评审后支付尾款。

2.3 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相关工作完成后，非编制单位原因造成不能办理立项工作，建设方应按照结算评审金额支付咨询费用。

2.4 由于本项目为财政投资，每期支付时间与支付金额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设计人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西城支行

帐号： 44001453101050276981

#### 五、工期、履约期限、地点：

履约期限：

1. 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初稿。时间：设计人需在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提交。

2. 提交《可行性研究报告》正式论证文本。时间：发包人对初稿审阅完毕提出书面意见，自返回中标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

履行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 六、违约责任

1.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八百八十一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 设计人未能按时按质完成该项目时，发包人将按实际情况相应扣减或不支付设计人委托费用。

## 七、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执，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八、评价

1. 如设计人不按时提交编制报告、无故延期提交、内容和质量及深度无达到要求、有严重差错、有违反相关保密规定、无正当理由不修改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发包人将有权单方提出不满意评价，评价结果加盖公章报送相关部门。

2. 如设计人将受委托项目转委托给第三方的、编制报告有重大失误或质量低劣的、违反回避或保密规定的、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行为的，发包人将终止其委托，不予支付委托费用。

## 九、其他

1.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双方应协商解决。

2. 本协议一式8份，甲、乙双方各执4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全部条款执行完毕后自行失效。

## 第二部分 勘察设计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以下简称发包人)拟进行广州市番禺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勘察及初步设计,接受了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目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1.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2条所列合同条件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 2.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
  - (1)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勘察设计合同条款;
  - (4)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投标报价书;
  - (6)已标价的勘察设计费报价清单;
  - (7)勘察设计大纲;
  - (8)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发包人应提供给设计人的资料及时间如下:各阶段有关本工程的批复文件,在上级部门批文下达后提供。勘察设计工作必须严格遵从相关批复,除发包人特别通知外,严禁超批复开展工作。勘察设计费未经业主批准,不能超出合同估算勘察设计费。工程总投资未经业主批准,不能超出合同估算总投资;经批准后超出总投资的,不增加设计费;超出总投资额20%以内,相应扣减超出比例的设计费;超出总投资额20%以上,解除合同,按设计人违约,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超出设计限额部分造价不少于20%的违约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本合同勘察初步设计总工期为70日历天,将根据各单项工程具体实施情况确定。其中:

- (1)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提交勘察、设计任务书、初步设计阶段的成果资料。

5.本合同下浮后的勘察初步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玖拾柒万元整(¥24970000.00元)。

其中,勘察费(含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叁万壹仟壹佰元整(¥19531100.00元),中标下浮率为2.22%;

设计费(含初步设计、招标设计、编制工程概算、配合现场指导与监督等)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叁万捌仟玖佰元整(¥5438900.00元),中标下浮率为2.22%;

最终勘察初步设计费按合同条款约定计取。发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6.设计人保证按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设计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设计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8.本合同书正本一式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及设计人各执壹份；副本拾壹份，发包人及设计人各执叁份，其余由发包人分发相关单位，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4日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委托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3年10月24日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负责人姓名	备注
1	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	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	306万	2023年5月22日	陈俊昂	
2	平洲水道(沙尾水闸--生南涌段)堤岸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	平洲水道(沙尾水闸--生南涌段)堤岸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	307万	2024年7月25日	陈俊昂	
3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5605万	2024年11月27日	陈俊昂	

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

# 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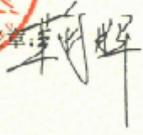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2279]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JG2023-1491】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佰零陆万零贰佰元整（¥306.02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俊昂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年5月12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年5月12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2023-05-12



副本

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  
初步设计项目

# 勘察初步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GH 2023-030

发包方: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方: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广州

2023年5月27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 包 方：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 包 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承担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服务工作。双方经充分谈判，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国际商业惯例的原则，就本项目的设计服务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3、《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4、《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5、《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版）
- 6、《城市道路交通设施设计规范》（GB50688-2011）
- 7、《城市工程管线综合规划规范》（GB50289-2016）
- 8、《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 9、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广州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的法律和规章等；
- 10、由承包方提供、并经公开招标确定的勘察设计方案。

二、合同初步设计项目概况：

广州市荔湾区海龙街与中南街的风池水闸至沙尾大桥段堤防进行达标加固，修缮堤顶防汛道路，完善沿线绿化及配套相关服务设施等；全长共 3432 米。工程防洪潮标准为 200 年一遇，堤防级别为 1 级，主要建筑物为 1 级，临时建筑物为 4 级。

设计范围：方案修改、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现场指导与监督。

三、初步设计内容

合同范围及内容：方案修改、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现场指导与监督，配合发包方进行工程范围内的碧道评估工作直至通过为止。

四、初步设计规范、质量标准与计价依据

1. 承包方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应按中国和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质量标准及计价依据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在项目运作中遇国家或地区颁布新的标准、规定、依据，按新标准、规定、依据执行。设计中如遇国家和地区无相应规范、标准、依据的，由承包方

发包方：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

传真：020—

地址：广州市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邮政编码：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中国广州市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7081]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平洲水道(沙尾水闸--生南涌段)堤岸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JG2024-2436】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柒万柒仟壹佰元整(¥397.71万元)。



项目负责人姓名: 郭俊昂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7月1日

郭俊昂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6月28日

世彬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日期: 2024-07-01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副本

平洲水道（沙尾水闸—生南涌段）堤岸达标加固工程  
勘察及初步设计项目

# 勘察初步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G42311053

发包方：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 广州

2024年7月25日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 包 方： 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 包 方：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承担平洲水道（沙尾水闸--生南涌段）堤岸达标加固工程勘察及初步设计服务工作。双方经充分谈判，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国际商业惯例的原则，就本项目的设计服务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注：如有新法律法规，则按新的执行）

- 1、《民法典》；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3、《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4、《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 年版)；
- 5、《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6、《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
- 7、《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 8、《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2000 年）
- 9、《水闸设计规范》(SL 265-2016)；
- 10、《泵站设计标准》(GB50265-2022)；
- 11、《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 12、《防洪标准》（GB50201-2014）；
- 13、《城市防洪工程设计规范》
- 14、《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
- 15、《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 16、《水工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SL191-2008）；
- 17、《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SL303-2017）；
- 18、《水工建筑物荷载标准》（GB/T 51394-2020）；
- 19、《水工建筑物抗震设计标准》（GB 51247-2018）；
- 20、《水工挡土墙设计规范》（SL 379-2007）；
- 21、《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22、《水工建筑物地基处理设计规范》（SL/T 792-2020）；

- 23、《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GJ 79-2012）；
- 24、《水利水电工程合理使用年限及耐久性设计规范》（SL654-2014）；
- 25、《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2018 版)；
- 26、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广州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的法律和规章等；
- 27、由承包方提供、并经公开招标确定的勘察设计方案。

## 二、合同初步设计项目概况：

工程范围：本项目位于沙尾水闸左岸沙尾大桥底上游侧（桩号 PZSD0+000，接《佛山水道(凤池水闸-沙尾水闸段)堤防达标加固工程》治理的终点闭合），迄于花地河南闸下游连接段右岸（桩号 PZSD2+420），长 2.420km，堤防防洪（潮）标准按 200 年一遇进行堤防达标加固。

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该项目位于平洲水道沙尾大桥至花地河南闸下游连接段，按 200 年一遇防洪(潮)标准对平洲水道沙尾水闸至生南涌段 2.420 千米堤岸进行达标加固，堤防级别为 1 级，主要建筑物为 1 级，次要建筑物为 3 级，临时建筑物为 4 级。

## 三、初步设计内容

合同范围及内容：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察(初勘、详勘)、工程测量、工程物探（管线探测）方案修改、初步设计及概算。

## 四、初步设计规范、质量标准与计价依据

1. 承包方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应按中国和广州地区现行的设计规范、质量标准及计价依据的相关规定执行。如在项目运作中遇国家或地区颁布新的标准、规定、依据，按新标准、规定、依据执行。设计中如遇国家和地区无相应规范、标准、依据的，由承包方提出建议，由发包方报送有关主管部门审查确认所采用的标准、规定、依据或其解释。

## 五、合同价款及计价方式

本项目勘察初步设计费中标价为人民币 ¥ 397.71 万元。其中：

1. 工程初步设计费用总额暂定为 ¥ 150.45 万元，工程初步设计费用采用以下方式计取：设计费最终结算价以政府主管部门批复的项目概算中的“基本设计费”为设计收费基数（设计费含全过程现场配合服务），工程初步设计费用总额=政府主管部门批复概算的基本设计费×55%×（1-下浮率）。

2. 本合同勘察费暂定为人民币 ¥ 247.26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费 ¥47.78 万元，岩土工程勘察费 ¥ 165.19 万元，工程物探费 ¥ 34.29 万元。合同暂定价只作为合同签订后支付勘察费的依据，在合同实施期间，按照实物工作量（经承包双方确认的工作量）计



发包方：（盖章）广州市荔湾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蔡辉

电话：020-81244618

传真：020-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东漵大墩 120 号

开户银行：

户名：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方：（盖章）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陈红玲



电话：020-38358007

传真：020-38356869

地址：广州市天寿路 116 号广东水利大厦 A 塔 1210 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西城支行

户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号：44001453101050276981

邮政编码：510635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7 月 25 日

合同签订地点：中国广州市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14180]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JG2024-5183】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下浮率:1.80%,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仟陆佰零伍万零贰佰零叁元贰角¥(5605.02032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陈俊昂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日期: 2024-11-07



广州交易集团  
GUANGZHOU EXCHANGE GROUP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

合同(字)第 20240047 号

## 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 广东省茂名市、湛江市

设计证书等级: A144001909

勘察证书等级: B144001909

发包人: 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招标人)、

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项目法人)、

湛江市鉴江水利枢纽管理处(项目法人)

承包人: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招标人）、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项目法人）、湛江市鉴江水利枢纽管理处（项目法人）

承包人（乙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名称：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合同编号：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合同（字）第 20240047 号

签订地点：广东省湛江市

签订时间：2024 年 11 月 27 日

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招标人）、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项目法人）、湛江市鉴江水利枢纽管理处（项目法人）（以下简称发包人）就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招标，接受了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就本项目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
  - (6)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以外的其它文件；
  - (7) 技术标准、规范；
  - (8)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3. 承包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为：陈俊昂，项目技术负责人为：刘启波。

4. 本项目中标下浮率为 1.80 %，合同暂定价为 56050203.20 元（含税价）（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合同暂定价仅作为合同支付部分款项的计价基础。

5. 承包人保证按合同文件规定的条件和要求，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并承担相关的责任。

6. 本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7. 本合同书正本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贰拾壹 份，发包人 壹拾捌 份，承包人 叁 份。

发包人（盖章）：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招标人）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人民大道 26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俊昂

电话：0759-3766962

传真：                    

发包人（盖章）：茂名市城区河道堤防管理处（项目法人）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迎宾二路 100 号大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陈健

电话：0668-2295288

传真：



##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 (一) 定义和解释

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在合同条款和所有构成合同的文件中，下列词语具有以下阐明的含义：

#### 1. 合同项目

合同项目是指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

#### 2. 发包人

发包人是指广东省粤西水资源管理局（招标人）、茂名市城区河道提防管理处（项目法人）、湛江市鉴江水利枢纽管理处（项目法人），责任范围详见附件《鉴江干流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招标授权委托书》。

#### 3. 承包人

承包人是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发包人接受，承担本合同项目的中标单位。

#### 4.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

咨询机构或咨询人是指受发包人委托的，协助发包人对承包人的各工作阶段方案、资料、成果等进行咨询，对设计及其服务的工作质量、进度及发包人关注的设计相关问题进行工程咨询的机构或个人。

#### 5. 项目审查

项目（含专题）行业主管部门（或权威机构或国家认可的咨询单位）对完成的中间成果或最终成果进行的审查。

#### 6.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6.1 项目负责人是指由承包人委任并经发包人同意，负责本合同项目勘察设计任务的组织管理者。

6.2 技术负责人是指由承包人委任，负责本合同项目勘察设计任务的技术管理者。

#### 7.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合同

7.1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合同是指本项目的合同协议书及构成合同协议书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 8.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内容

鉴江干流治理工程的初步设计阶段、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工程施工阶段以及竣工验收阶段等所有规程规范要求的勘察设计工作（包含初步设计阶段需要的专题、科研报告等，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编制，按财政审核结果结算）。

注：在本项目审批过程中，若各相关部门对该项目有其他材料和专题要求的，中标人需按现行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及相关文件等要求编制并符合要求的时间提供符合审批要求的资料成果，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9. 技术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执行的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现行的国家和水利及相关行业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

#### 10. 勘察设计

承包人按技术标准与规范完成本合同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及相关专题报告编制等，在可靠资料的基础上进行方案比较、技术、经济、市场、社会、环境等方面的全面分析论证，提供勘察设计服务等所做的全部工作。

#### 11. 勘察设计文件

勘察设计文件是指承包人按本合同的规定，为本合同项目需要而完成的报告、专题、方案、图纸、调查与分析资料、勘察资料、实验资料、汇报文件、依据文件等，包括应提交的所有计算书、文字和图纸的电子文件与多媒体可视化文件、图纸、手册、模型以及其它技术性文件等。

#### 12. 设计缺陷

设计缺陷指由勘察或设计等深度或精度不够，或调查分析的资料不可靠，

合同，除按合同支付承包人已完工且验收合格的成果费用外，其余费用一律不予支付。

63.4 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暂停、终止，发包人支付正常已完工作内容费用外，对窝工、设备闲置、进退场费用不予补偿。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受影响方应尽快恢复合同的正常履行。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当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否则因此扩大的损失由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承担。

63.5 原则上，项目各阶段工作的开展必须在前一阶段的工作获得上级部门批复后方可启动；承包人可根据发包人要求，适时启动各阶段工作。

63.6 若项目初步设计报告报送省水利厅审批后，满二年未获得批复，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终止合同后，发包人除已支付的款项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具体按合同第 65 条的支付条款有关约定执行。

#### (十四) 合同价与支付

##### 64. 合同价

64.1 合同价已包含承包人完成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风险等一切费用，以及成果文件评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64.2 本项目合同价格分为合同暂定价和合同价：

1) 中标下浮率为 1.80%。

2) 合同暂定价：56050203.20 元（大写：伍仟陆佰零伍万贰佰零叁元贰角）（含税价）；合同暂定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中标下浮率）。合同暂定价不作为结算的依据，在各阶段勘察设计费和相关专题报告编制费审批前作为拨付进度款的依据，最终以属地财政审核为准。

3) 合同价即合同结算价（最终合同价），结算时参考国家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广东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等水利相关的收费标准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进行计算，其中：工程勘察设计收费计费额按属地财政部门审定的本项目施工图总预算价为计费额，合同价包括（工程勘察设计费（包括初步设计、招标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勘察设计费，不含可行性研究阶段勘察设计费）+专项工程（实际需要）勘

拟派勘察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负责人姓名	备注
1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2						
3						

### 投标人获奖情况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日期	备注
1	中国水利工程 优质大禹奖	广东省潮州供 水枢纽工程	中国水利工程协 会	2021年12月	
2	中国水利工程 优质大禹奖	深圳市铜锣径 水库扩建工程	中国水利工程协 会	2021年12月	
3	全国优秀水利 水电工程勘测 设计奖	鉴江高岭拦河 闸重建工程	全国优秀水利水 电工程勘测设计 奖	2021年12月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工程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荣誉证书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工程 荣获2019-2020年度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特对参建各方及主要贡献人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成果：工程设计

设计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要贡献人：崔恒富 王汇明 姚礼敏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正本

# 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工程

(初步设计、招标、施工图阶段)

## 勘测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CZSN-KS-(2002)7

甲方(委托方):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乙方(承接方):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签订时间: 二〇〇二年五月十日

甲方：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乙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委托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进行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初步设计、招标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三阶段的勘测设计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条款，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制度。

1.3 甲方的委托文件或其他确认文件。

1.4 本工程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第二条 合同的组成**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按此顺序予以理解和解释：

2.1 合同书。

2.2 各阶段经甲方同意的勘测设计大纲。

2.3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有关文件。

2.4 甲方的要求及委托书。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彼此间有不明或互相矛盾之处，应按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补充

签订的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三条 工程规模及概况

3.1 潮州供水枢纽工程位于广东省潮州市境内，坝址距市区约 4km，是韩江下游及三角洲的水资源调配控制性工程之一。水库控制流域面积约 26082km<sup>2</sup>，正常蓄水位拟选为 10.5m，水库库容约 0.40×10<sup>8</sup>m<sup>3</sup>，工程等级初定为 I 等工程，主要建筑物为 2 级。

3.2 本工程的发展任务是合理地调配东、西、北溪水资源，为城镇及工农业供水创造条件，兼顾发电、航运及改善水环境等综合利用的供水枢纽工程，装机初定为 4 万 kW。

### 第四条 勘测设计内容及要求

4.1 完成初步设计、招标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三阶段勘测设计工作（包括水土保持专项设计、水库淹没处理设计）。

4.2 本工程初步设计阶段设计是在经批准的《广东省潮州供水枢纽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开展工作。

4.3 初步设计阶段设计工作按照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批(查)文件、《水利水电工程初步设计编制规程 (DL5020—93)》、《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规范 (SL204—98)》及《水电工程水库淹没处理规划设计规范 (DL/T5064—1996)》、《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设计规范》(2001 年报批稿)等有关规定进行。

4.4 招标设计按照审批的初步设计报告及其审批(查)文件、《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合同和招标文件示范文本》(水建管[2000]62 号)等有关规定及甲方的分标要求(或方案)进行。

甲方：广东省韩江流域管理局



乙方：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汕头市金砂路 129 号五楼

地址：广州市荔湾路陈家祠  
道 48 号

电话：0754-8730066

电话：020—81814623 转

传真：0754-8730099

传真：020--81814749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广东省广州市建  
行西城支行

274-2610001-07

二〇〇二年五月十日

二〇〇二年五月十日

深圳市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荣誉证书

深圳市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 荣获2019-2020年度  
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特对参建各方及主要贡  
献人颁发此证，以资鼓励。



获奖成果：工程设计  
设计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主要贡献人：李永平 陈志伟 王国军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71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横岗街道

合同编号: \_\_\_\_\_

发 包 人: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 计 人: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签订日期: \_\_\_\_\_



100

KS2010067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深圳市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招标及施工图阶段的设计任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4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5 甲方的委托书或其他确认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深圳市铜锣径水库扩建工程

2.2 设计内容：1、主坝及1#、2#、3#副坝工程；2、溢洪道、放空洞、输水管道改造、输水隧洞改造及生产生活区工程；3、电气设备及自动化系统；4、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5、临时工程及专线电源工程；6、工程量清单；7、工程地质；8、派驻施工现场设计代表。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可研、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文件	/	1	文件批复后2日内	
2	相应部分的地勘、测量、物探资料	/	1	2008年10月底	
3	规划用地许可证等	/	1	文件批复后2日内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施工图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5	分标段提供，2标、3标2010年6月底；4标、5标2010年9月底。	由于规划或项目立项等原因影响进度，完成时间顺延。

发包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设计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广州市天寿路116号

传真: 020-38356869

银行帐号: 建设银行广州市西城支行

44001453101050276981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鉴江高岭拦河闸重建工程

# 全国优秀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奖 获奖证书

获奖名称：鉴江高岭拦河闸重建工程

获奖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获奖等级：铜质奖

获奖类型：设计奖

证书编号：202101020310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2021年12月



投标人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评价单位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流域空间数据采集服务项目	水利	广东省水利厅	2024年12月25日	
2					
3					

业绩履约评价文件

兹有我单位发包的广东智慧水利工程(一期)流域空间数据采集服务项目(项目名称),该项目由承包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牵头负责流域空间数据采集服务的实施,合同履约评价为良好。

特此证明

  
广东省水利厅科技与交流合作处  
2024年12月25日

### 科技创新能力

序号	专利名称	备注
1	一种中型闸坝面流消能实用堰结构	
2	一种土体强度探测传感器	
3	后帮式加高的研右重力坝	

证书号第 13897756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中型坝面消能实用堰结构

发明人：史振华

专利号：ZL 2020 2 2968980.8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12 月 11 日

专利权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510535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寿路 116 号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8 月 10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392618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1887999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土体强度探测传感器

发明人：程小勇; 龚惠军; 陈训源

专利号：ZL 2014 1 0279216.5

专利申请日：2014年06月18日

专利权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授权公告日：2015年12月30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6月30日前缴纳。未按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1049387 号



#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后帮式加高的砾石重力坝

发明人：董良山；李贤锋

专利号：ZL 2010 1 0273542.8

专利申请日：2010 年 09 月 02 日

专利授人：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

授权公告日：2012 年 09 月 26 日

本发明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9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田力普



2012 年 09 月 26 日

项目拟派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姓名	拟任 职务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称	资格 证书	备注
1	陈俊昂	项目负责 人	45岁	男	本科	水工建 筑正高 级工程 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水利水 电工程)	
2	林楷祥	水工专业 负责人	39岁	男	本科	水工建 筑高级 工程师	/	
3	程 严	施工专业 负责人	45岁	男	硕士	水工施 工高级 工程师	/	
4	周海燕	电气专业 负责人	52岁	女	硕士	水利电 气技术 正高级 工程师	注册电气 工程师 (发输变 电)、注册 电气工程 师(供配 电)	
5	贺高年	金属结构 专业负责 人	47岁	男	本科	水利机 电技术 正高级 工程师	/	
6	杨文卫	勘察专业 负责人	55岁	男	博士	工程地 质高级 工程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岩土)	
7	郑美燕	环评专业 负责人	40岁	女	硕士	环境监 测与环	环境影响 评价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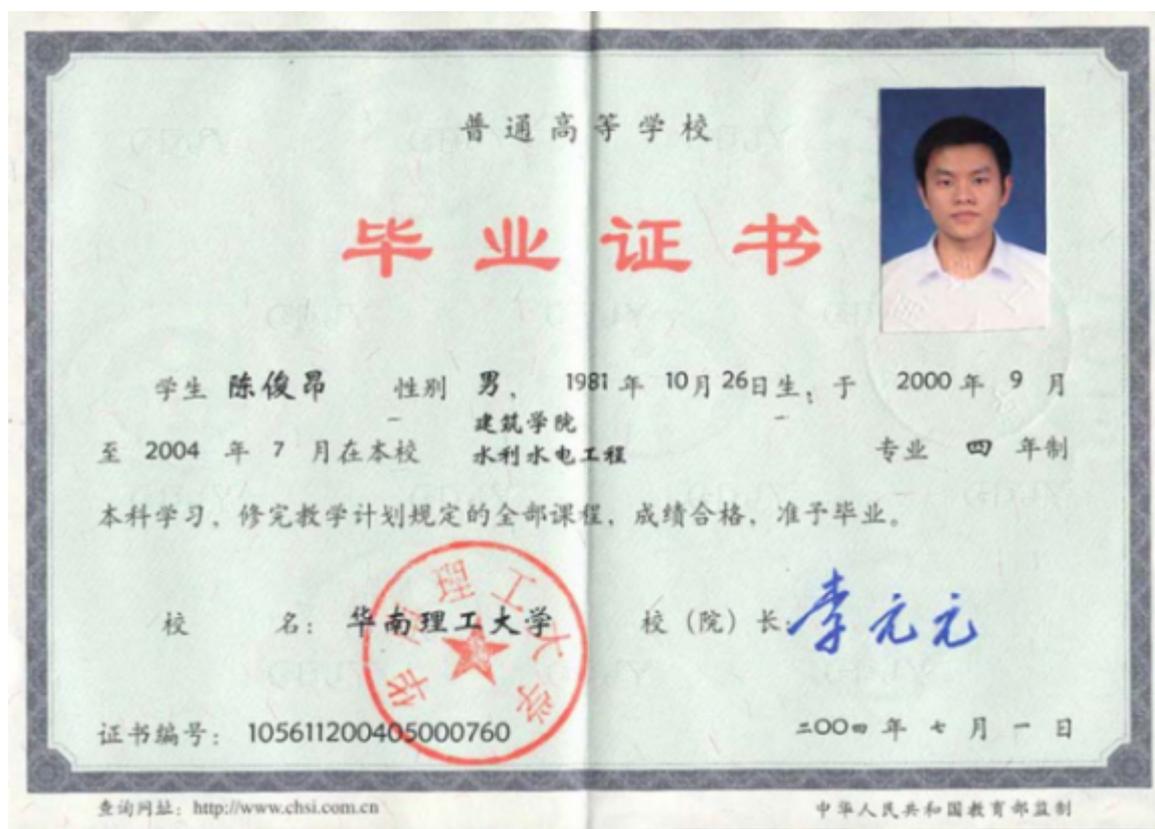
						评高级 工程师	师资格证	
8	段东亮	水保专业 负责人	42 岁	男	硕士	水土保 持高级 工程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水利水 电水土保 持) 资格 证	
9	张杰	规划专业 负责人	39 岁	男	硕士	水利规 划高级 工程师	注册土木 工程师 (水利水 电工程规 划)	

陈俊昂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职称证扫描件（水工建筑正高级工程师）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俊昂

身份证号：445224198110264213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工建筑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7004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姓名：陈俊昂  
证件号码：44522419811026421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1年10月  
专业：水工结构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76440762017440116000397



注册土木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Registered Engineer of Civil Engineering  
(Water Resources & Hydropow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陈俊昂  
专业 水工结构  
证书编号 AS244400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

NO. AS0005333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备案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俊昂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224*****1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注册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41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190-AS05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2024-11-12 - 初始申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验证码: 202601006502928849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陈俊昂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224198110264213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4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50622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林楷祥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楷祥  
身份证号：44512219870704201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工建筑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010112660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1年02月09日





验证码: 202601305561313390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林楷祥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45122198707042017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14个月 欠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908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s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欠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程 严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职称证扫描件（水工施工高级工程师）





验证码：202601308605051571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程严

性别：男

证件号码：41302719801106003X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46个月 续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50810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码码进行核查，本条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续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1月30日

周海燕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职称证扫描件（水利电气技术正高级工程师）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海燕  
身份证号：422723197310100061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电气技术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18974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周海燕

证书编号 DF10440010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F0000784

发证日期 2010年09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周海燕

证书编号 DG15440099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16463

发证日期 2015年10月19日



验证码: 20260130664376031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周海燕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422723197310100061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73个月 续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30520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码进行核查,本条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续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3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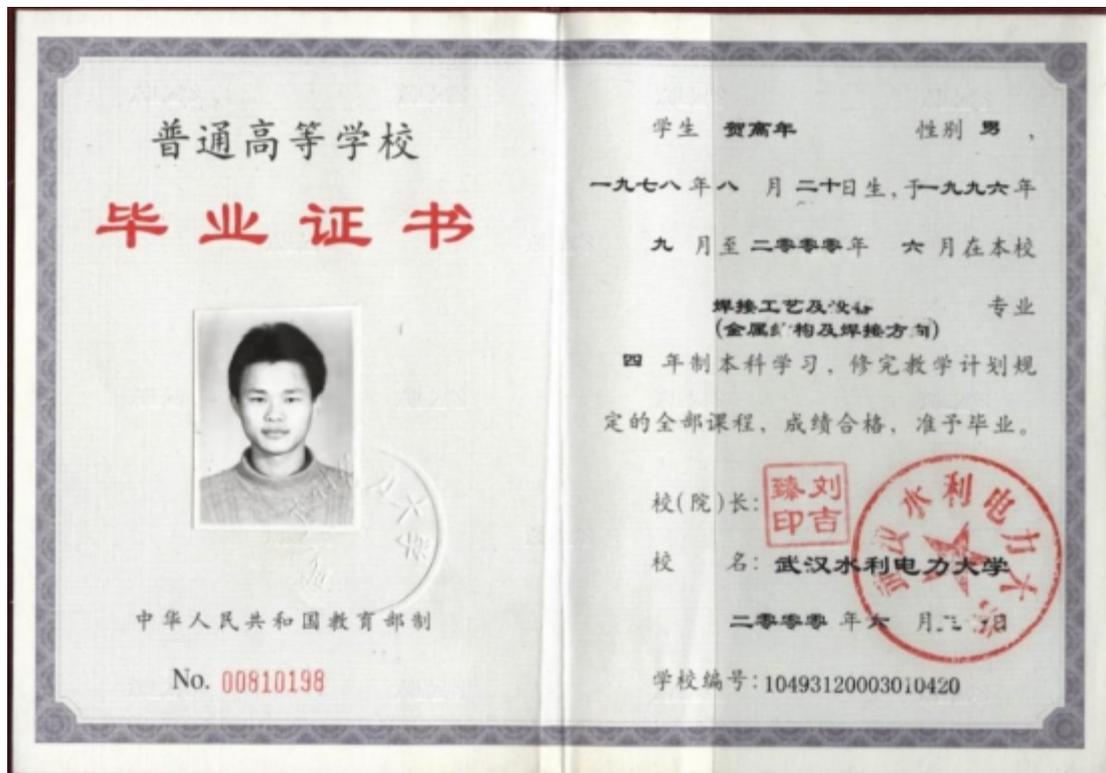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贺高年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贺高年  
身份证号：420502197808050052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水电技术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104856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验证码: 202601306667865720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贺高年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420502197808050052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307个月 续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001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续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杨文卫

勘察专业负责人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香 港 大 學

YANG WENWEI 楊文衛

having fulfilled all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University  
and having satisfied the examiners  
修畢課業考試及格

has this day been admitted to the degree of  
謹授予學位

DOCTOR OF PHILOSOPHY  
哲學博士

Given under our hands  
this Fifth day of December,  
Two Thousand and Six.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



Chancellor 校監

Registrar 教務長

Vice-Chancellor 校長



##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 学历学位认证书

教留服认香港[2007]0484号

杨文卫，男，中国国籍，1970年9月1日生于陕西省。

杨文卫2002年3月至2006年2月在香港大学(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工程学院土木工程系学习岩土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阶段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论文答辩通过，于2006年12月5日获得香港大学颁发的哲学博士学位证书。

经核查，香港大学系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正规高等学校，该校工程学院土木工程系设有岩土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阶段课程。杨文卫所获香港大学哲学博士学位证书经查无误。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港澳台地区学历学位认证办公室  
二〇〇七年九月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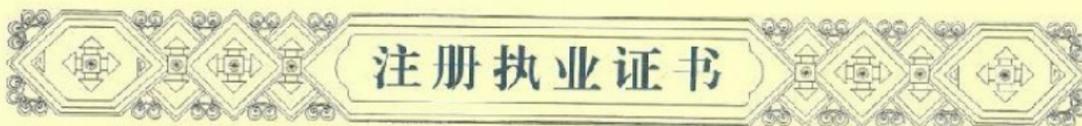
粤高取证字第 0700101085191 号

杨文卫 于二〇〇六年十二月，经 广东省水利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三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杨文卫

证书编号 AY11440078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1918

发证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杨文卫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110108*****3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14400789 电子证书编号：AY2011440078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190-AY006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06月24日

- 2025-06-25 - 延续申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22-01-07 - 延续申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18-12-19 - 延续申请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证码：20260130870429136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文卫

性别：男

证件号码：11010819700901973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31个月 续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611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续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1月30日

郑美燕  
环评专业负责人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职称证扫描件（环境监测与环评高级工程师）



郑美燕 于2017 年  
12月，经 广东省环境保  
护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环境监测与环评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800107045633 号

发证单位

2018 年 04 月 18 日



注册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验证码：202601306735766809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郑美燕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1423198503174447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8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00706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1月30日



段东亮  
水保专业负责人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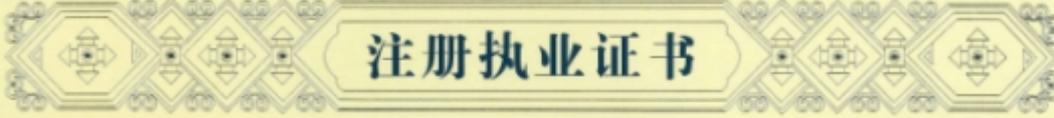


职称证扫描件（水土保持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段东亮

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证书编号 AS244400364



NO. AS0004362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7日



验证码：202601305775699057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段东亮

性别：男

证件号码：411322198308102950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210个月 连续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808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连续”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1月30日

张杰  
规划专业负责人  
身份证扫描件



学历证书扫描件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杰  
身份证号：3624291986120338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水利规划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47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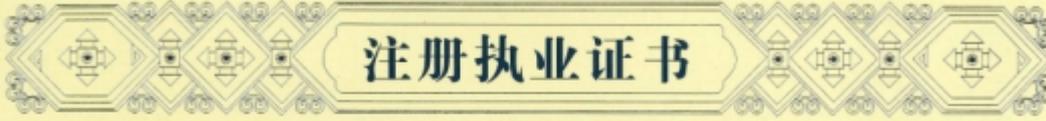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09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



本证书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批准颁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杰

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规划

证书编号 AS244400271



NO. AS0003768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验证码: 202601305808686362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 张杰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362429198612033810

人员状态: 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26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307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21365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21365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验证码进行核查,本验证码有效期至2026-07-29。核查网页地址: <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21365: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 2026年01月30日

# 企业信用信息

企业信用信息: 以国家工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https://shiming.gsxt.gov.cn/%7BA9313DD098D91BA65FB24203FAD390D835FB2CD5945A7344480941AC6273907D8D436A5D5110C77A470... 1861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8581340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宝光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11月07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8581340
- 注册号:
-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 注册资本: 60000.000000万
-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广州市荔湾区荔湾路陈家祠道48号
- 经营范围: 水利、电力、建筑、市政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和工程总承包, 工程技术咨询和培训, 承接本行业属 (境) 外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项目及其工程项目所需设备、材料的出口; 对外派遣本行业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劳务人员; 批发、零售: 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普通机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bxgk/fdzdglkr/djcg/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1995年11月07日
- 营业期限至:

发起人及出资信息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粤海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300568520172L	查看
2	广东粤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0007247801027	查看



###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8581340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莹光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11月07日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8581340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莹光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11月07日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4558581340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宝光  
登记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11月07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备注:

- 1、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 3、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行数、页面。